

# 格尼登新村人大活动室版面制作合同

编号： 11N0102877622024115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博乐市乌图布拉格镇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博乐市瑞辉广告制作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博乐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博乐市瑞辉广告制作中心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博乐市瑞辉广告制作中心的框架协议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博乐市瑞辉广告制作中心的框架协议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材质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4]10515号	人大活动室版面制作	-	-	PVC板UV	2	件	500.00	1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			1000.00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			壹仟元整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4]10515号	广告宣传服务	1	1000.00	其他收入资金	授权支付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- 完全按照顾客材料、时间要求。
- 需要安装的广告制作必须按时达标交货。
- 施工安装。认真执行施工技术规范，标准及售后服务体系。
- 主动提醒顾客产品验收等等服务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---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行营业室

账号：

账号： 3009258109200097590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